合同编号：CMZX-2026-0922

合

同

书

采购单位（甲方）：榆林传媒中心

服务单位（乙方）：榆林博天尚古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 年 09 月

甲方（委托方）： 榆林传媒中心

乙方（受托方）： 榆林博天尚古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办“能源新都 生态驼城”全国知名书画家榆林采风写生暨艺术交流活动书画作品征集及艺术交流展服务项目相关事宜，经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第一条 委托服务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本次采风写生暨艺术交流展全流程服务工作，具体服务项目如下：

服务内容含书画创作、书画作品征集遴选，参展作品装裱、书画展览策划、展厅搭建、布展撤展及运维，活动启动仪式策划、场地布置与流程执行。

第二条 服务期限

1. 本项目服务周期：合同签订后 45 个工作日内；

2. 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确定的活动时间节点完成全部筹备、实施、收尾工作，按期交付画册、完成展览布置、仪式举办等全部受托工作；因甲方原因造成工期顺延的，服务期限相应顺延。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 本合同总价为固定含税总价 ¥ 789500 元（大写：柒拾捌万玖仟伍佰元整），该价款包含人工、物料、租赁、制作、运输、安装、劳务、税费等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的一切费用，甲方无需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2. 付款方式：

（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即￥315800元，人民币叁拾壹万伍仟捌佰元；

（2）尾款：项目活动全部实施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尾款，即￥473700元，人民币肆拾柒万叁仟柒佰元；

3.乙方应在甲方每次付款前，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等额增值税发票。

4.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榆林博天尚古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开户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分行

账号：806050001421012563

第四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对不符合约定标准的工作内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

2.甲方负责协调活动相关主管单位对接，提供活动必要基础资料，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方案、设计稿等文件。

3.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4.甲方应当及时提供项目所需的相关图文素材，对乙方报送的方案及时反馈意见，因甲方确认延误造成项目延期，责任由甲方承担。

（二）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须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内容、行业规范以及甲方确认的方案开展全部服务工作，保证物料质量、展览布置、仪式执行、画册印刷成品质量符

合使用要求。

2.乙方全权负责本项目物料采购、现场搭建、人员调度、作品装裱、画册印制包装等全部受托事项，承担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安全管理责任，项目现场发生人身、财产损害，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活动中产生的书画作品著作权归原作者所有，乙方仅享有本项目范围内展览、画册出版展示使用权，不得擅自挪作其他商业用途。

4.乙方接受甲方合理的调整、整改要求，接到甲方整改通知后，应在约定时限内完成整改，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乙方不得将本合同主要服务工作转包给第三方，如需部分分包须事先书面征得甲方同意。

第五条 验收标准

1.乙方完成全部服务工作后，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及相关成果资料。

2.甲方在收到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物料耗材齐全完好；画展场地、布置、作品装裱达到活动开展条件；启动仪式顺利完成；画册成品数量、印刷、包装符合约定。

3.如存在瑕疵，甲方书面告知乙方，乙方限期完成整改后重新组织验收。

第六条 知识产权与保密

1.乙方为本项目制作的画册、海报、背景板等全部设计成果，甲方在付清全部款项后享有完整使用权。

2.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内容、项目资料、活动内部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泄露，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终止而失效。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逾期支付款项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未付款项的万分之三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 乙方未按期完成项目，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金额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5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当退还甲方已付全部款项，并赔偿甲方实际损失。

3. 乙方提供物料、布置、画册等成果质量严重不符合约定标准，且拒不整改或者整改后仍不达标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当退还已收款项，并承担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4. 因乙方过错导致甲方对外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有权就其遭受的全部损失向乙方追偿。

5. 任何一方擅自泄露保密信息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第八条 不可抗力

因地震、洪水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的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遭遇不可抗力一方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延期履行或者解除合同，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发生争议，双方优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其他约定

1.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效力相同。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6年 9月 30日